

## 一、用人单位概况

用人单位	国能乌海能源黄白茨矿业有限责任公司煤矿及洗选厂	地理位置	乌海市
项目名称	国能乌海能源黄白茨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煤矿及洗选厂职业病危害现状评价	联系人	李俊生
<b>用人单位生产运行情况：</b> 用人单位名称：国能乌海能源黄白茨矿业有限责任公司煤矿及洗选厂 企业法人：钮长松 投产日期：1964年 矿井设计生产能力：1.20Mt/a 矿井现生产能力：1.80Mt/a 选煤厂洗选能力：1.80Mt/a 开采方式：井工开采 项目地址：矿井位于内蒙古自治区乌达矿区西北部，隶属内蒙古自治区乌海市管辖。 生产运行情况：矿井于2018年进行了职业病危害现状评价，煤矿根据报告书中提出的建议进行了相应的整改和改进。 矿井开拓方式为斜井单水平分煤组石门集中运输大巷开拓。目前布置2个综采工作面，即021208综采工作面、0213 <sup>上2</sup> 01综采工作面；4个掘进工作面，即011207连采连充工作面、011211运输巷综掘面、0213 <sup>上2</sup> 02运输巷、0213 <sup>上2</sup> 02回风巷。			
采样调查人员	赵启、赵建平、郭瑞强		
采样时间	2021年6月20日-6月22日	陪同人	李俊生

## 二、存在的职业病危害因素

### 生产系统单元职业病危害因素的分布情况

评价单元	子单元	职业病危害因素产生环节	接触方式	产生的职业病危害因素
矿井生产系统	采煤	采煤机割煤、装煤	操作	粉尘、CO、H <sub>2</sub> S、NO <sub>x</sub> 、SO <sub>2</sub> 、噪声
		刮板机运煤	巡检	粉尘、CO、H <sub>2</sub> S、NO <sub>x</sub> 、SO <sub>2</sub> 、噪声
		转载破碎机	巡检	粉尘、CO、H <sub>2</sub> S、NO <sub>x</sub> 、SO <sub>2</sub> 、噪声
		移架	操作	粉尘、CO、H <sub>2</sub> S、NO <sub>x</sub> 、SO <sub>2</sub> 、噪声
		泵站操作	巡检	粉尘、CO、H <sub>2</sub> S、NO <sub>x</sub> 、SO <sub>2</sub> 、噪声
		胶带运输	巡检	粉尘、噪声
		井下机组维修	维修作业	粉尘、CO、H <sub>2</sub> S、NO <sub>x</sub> 、SO <sub>2</sub> 、噪声
	掘进	综掘机割煤	操作	粉尘、CO、H <sub>2</sub> S、NO <sub>x</sub> 、SO <sub>2</sub> 、噪声
		掘进煤运输	巡检	粉尘、CO、H <sub>2</sub> S、NO <sub>x</sub> 、SO <sub>2</sub> 、噪声
		锚杆支护	操作	粉尘、CO、H <sub>2</sub> S、NO <sub>x</sub> 、SO <sub>2</sub> 、噪声、振动
		掘进通风	巡检	粉尘、CO、H <sub>2</sub> S、NO <sub>x</sub> 、SO <sub>2</sub> 、噪声
		井下机组维修	维修作业	粉尘、CO、H <sub>2</sub> S、NO <sub>x</sub> 、SO <sub>2</sub> 、噪声

生产系统单元职业病危害因素的分布情况

评价单元	子单元	职业病危害因素产生环节	接触方式	产生的职业病危害因素
	运输提升	井下信号工	操作	粉尘、噪声
		胶带输送机运输	巡检	粉尘、噪声
		防爆柴油车	操作	粉尘、CO、NO <sub>x</sub> 、SO <sub>2</sub> 、噪声、全身振动
		井下设备检查	操作	粉尘、噪声

辅助生产系统单元职业病危害因素的分布情况

评价单元	子单元	产生职业病危害因素设备或原因	接触方式	产生或接触的职业病危害因素
辅助生产	通风	风机	巡检	噪声
	压风	空压机	巡检	噪声
	矿井排水	水泵	巡检	噪声
	防灭火	制浆	操作	粉尘、噪声

辅助设施及公用工程单元职业病危害因素的分布情况

评价单元	子单元	产生职业病危害因素设备或原因	接触方式	产生或接触的职业病危害因素
辅助设施及公用工程	机修	切割机、电焊机	操作	噪声、振动、电焊烟尘、砂轮磨尘、Mn、NO <sub>x</sub> 、臭氧、紫外辐射等
	污水处理车间	加药	操作	HCl、ClO <sub>2</sub> 、H <sub>2</sub> S、噪声
	锅炉房	司炉	操作	粉尘、噪声、CO、NO <sub>x</sub> 、SO <sub>2</sub>

### 三、主要职业病危害因素检测结果

主要职业病危害因素测定结果汇总

职业病危害因素		检测岗位	合格岗位	合格 (%)
粉尘	C <sub>TWA</sub>	42	39	92.9
	C <sub>STEL</sub>	34	34	100
毒物 C <sub>STE</sub>	CO	5	5	100
	NO <sub>x</sub>	5	5	100
	H <sub>2</sub> S	5	5	100
	Mn	1	1	100
噪声 L <sub>EX, 8h</sub>		26	24	92.3

#### 四、评价结论

黄白茨职业病危害现状评价分项结论

项目	判断	存在问题简要说明
1. 总体布局	符合	/
2. 设备布局	符合	/
3. 建筑卫生学	符合	/
4. 职业病危害因素检测	不符合	筛分车间破碎机看护工、021208 综采工作面采煤机司机、0213 <sup>±2</sup> 01 综采工作面采煤机司机粉尘浓度超标； 筛分车间振动筛旁看护工、021208 综采工作面采煤机旁采煤机司机接触噪声强度超标。
5. 职业病防护设施	不符合	采煤机内外喷雾有个别喷头堵塞。
6. 个人防护用品管理	符合	/
7. 应急救援	符合	/
8. 职业病危害告知	符合	/
9. 辅助用室	符合	/
10. 职业健康监护	符合	/
11. 职业卫生管理组织机构	符合	/
12. 职业卫生管理制度	符合	/
13. 职业卫生培训	符合	/
14. 职业病危害项目申报	符合	/

煤矿为煤炭开采和洗选业，根据《建设项目职业病危害风险分类管理目录》（国卫办职健发〔2021〕5号），确定为职业病危害严重的项目。

煤矿生产过程中存在的职业病危害因素，主要包括：生产性粉尘（煤尘、电焊烟尘）；有毒有害物质（氮氧化物、二氧化硫、一氧化碳、锰及其化合物、硫化氢）；物理因素（噪声、振动、高温）。其中主要的职业病危害因素是煤尘；一氧化碳、二氧化硫、氮氧化物、锰及其化合物、硫化氢；噪声。

生产性粉尘是该项目主要职业病危害因素，生产性粉尘超标的作业地点主要集中在井下采煤工作面、掘进工作面掘进机等作业处，为该煤矿粉尘危害关键控制作业点，上述作业地点作业人员为粉尘危害重点监护岗位。

该煤矿职业卫生防护设施较为齐全。在设备和各类防护设施运转正常情况下，工作场所中存在的粉尘与毒物浓度、噪声强度等多数能控制在国家职业接触限值标准以内。

该煤矿卫生保健设施、更衣室、厕所等卫生设施完善，完全能满足工人生活与保健的需求。

职业健康管理机构健全，职业卫生规章制度与操作规程基本完善，各制度执行情况较好，其中职业病危害应急救援、职业病防护设施维护检修、个体防护用品发放工作尚需完善，须严格按照国家有关规定执行。

## 五、建议

根据职业卫生调查与职业病危害因素检测结果，针对该煤矿职业病危害防护不足之处，提出如下整改措施：

### 1、工程技术措施

(1) 定期检查、检修工作面的喷雾洒水装置，减少工人进入采煤机下风向频次。检修、更换工作面采煤机内、外喷雾喷头。

(2) 定期检查、检修井下喷雾降尘装置。

(3) 应对产生高噪声的采煤机和掘进机等设备进行经常性的维护和保养，以降低设备产生的噪声发射值。

(4) 加强选煤厂筛分车间破碎机处喷雾降尘。

(5) 选煤厂噪声超标严重，应设置隔声休息室，缩短巡检人员接噪时间；对进入噪声强度高于 85dB(A) 工作场所的人员，要严格按照《工业企业职工听力保护规范》的规定，配备声衰性良好舒适的护听器（耳塞或耳罩），并进行经常性的维护、检修、按期更换，督促作业者正确使用。

(6) 对粉尘危害的关键控制点以及毒物危害的关键控制点应加强通风，对除尘风机和喷雾装置做好日常维护，保证设施正常运行；使用负压清扫装置来清除逸散、沉积在地面、墙壁和设备上的粉尘，防止二次扬尘；不能完全密闭的尘源，在不妨碍操作的条件下，尽可能采用半密闭罩等设施隔绝、减少粉尘与工作场所空气的接触，将生产性粉尘限制在局部范围内。

### 2、组织管理措施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职业病防治法》、《工作场所职业卫生管理规定》、《煤矿作业场所职业病危害防治规定》、《用人单位职业病防治指南》等法律、规章、标准的要求，建立、完善下列职业卫生管理措施：

(1) 保证足够的职业病危害防治经费，职业病危害防治经费包括职业卫生防护设施配置、防护设施维护保养、职业病危害因素检测、职业健康检查、职业卫生培训、个体防护用

品配置、工伤保险、生活福利等费用。

(2)委托依法取得省级以上人民政府卫生行政部门资质认证的职业卫生健康监护机构，对劳动者进行上岗前、在岗期间、离岗时和应急的职业健康检查工作。按照《职业健康监护技术规范》(GBZ188-2014)的规定，对体检报告中检出者进行处置。该煤矿主要职业病检查项目及周期见附录 2。

(3)依据《煤矿职业安全卫生个体防护用品配备标准》对煤矿工人发放防尘口罩。

使用期限不超过 1 个月的工种：

煤矿井下：采煤工、综采工（机采工）、掘进工（砌工）、锚喷工及充填工。

使用期限不超过 2 个月的工种：

煤矿井下：爆破工、巷道维修工、皮带、链板司机、瓦斯检查员（测气工）及井下测尘工。

煤矿井上：充电工、注浆工及皮带机选矸工。

使用期限不超过 3 个月的工种：

煤矿井下：钉道工、运搬工、采掘机电维修工、通风密闭工、井下送水、饭、清洁工、验收员、管柱工及采掘区队长、采、掘、基建、通、运、修区工程技术人员。

(4)严格按照操作规程作业，遵守先开启防护设施后作业的规定。

(5)制定职业病防护设施、应急救援设施、个人职业病防护用品和职业卫生防护设施的检维修制定，并定期检查、维护与保养，确保长期正常运行与使用。

(6)对接触职业病危害因素女职工应按照《女职工劳动保护特别规定》中相关要求执行。